

美國聯邦民航局發布《先進空中移動執行計畫》，以利全面整合並促進產業安全擴展



美國聯邦民航局（Federal Aviation Administration, FAA）於2023年7月18日發布《先進空中移動執行計畫》（Advanced Air Mobility (AAM) Implementation Plan），詳述FAA與利害關係人於短期內實現AAM運作需採取之步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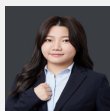
AAM是一個新興航空生態系統，透過創新先進技術與新型航空器，包括電動航空器或電動垂直起降航空器（electric vertical takeoff and landing, eVTOL），提供交通運輸更具效率、永續與公平的選擇機會。不過，本執行計畫所稱之AAM僅適用於有人駕駛之客貨運輸類型。為促進日常相關服務，該計畫以現行飛行程序與基礎設施為利用基礎，並就航空器與飛行員認證、空域進出管理、飛行員培訓、基礎設施開發、安全維護、公眾參與等事項進行處理，以引領產業安全擴展。此外，本計畫還包含可應用於任何場域之計畫指南（planning guide），並臚列關鍵整合目標與順序。本次計畫著重之處簡述如下：

- （1）運作：飛行員將能按預定飛行計畫駕駛新先進移動航空器往返多地；AAM航空器將盡可能使用機場周圍等級B與C空域範圍內之既有或修正的低空目視飛行規則（Visual Flight Rules, VFR）路線，飛行於城市與大都市地區上空4000英尺（約1219.2公尺）。
- （2）基礎設施：營運商、製造商、州與地方政府，以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將負責計劃、發展與利用直升機場（heliport）或垂直機場（vertiport）基礎設施；起初AAM將運作於既有的直升機場、商業服務機場與通用航空（general aviation, GA）機場，故需針對充電站、停機坪與滑行空間等進行改造與安裝。
- （3）電網（Power Grid）：電網可能需要升級以供AAM操作；FAA與美國國家再生能源實驗室（National Renewable Energy Laboratory, NREL）簽署機構間的協議，以確定航空器電氣化（electrification）對垂直機場、直升機場或機場電網的影響。
- （4）安全：美國國土安全部（Department of Homeland Security, DHS）將確定必要的AAM安全類型；美國運輸安全管理局（Transportation Security Administration, TSA）與FAA亦評估基於先進技術的使用與操作協定（operational protocols）而提高資安要求之需求。
- （5）環境：FAA將斟酌AAM運作的環境影響，包括噪音、空氣品質、視覺干擾及對野生生物的破壞等因素。
- （6）公眾參與：為更了解公眾對AAM運作的擔憂（包括噪音與緩解措施），FAA將與機場、地方、州及社區進行合作；許多利害關係人（如AAM營運商、機場與垂直機場營運商）將於公眾參與中扮演重要角色。

本文為「經濟部產業技術司科技專案成果」

相關連結

[Federal Aviation Administration \[FAA\], FAA Issues Implementation Plan Outlining Steps to Usher in Advanced Air Mobility](#)



江啟菲

副法律研究員 編譯整理

上稿時間：2023年09月

資料來源：

Federal Aviation Administration [FAA], *FAA Issues Implementation Plan Outlining Steps to Usher in Advanced Air Mobility*, <https://www.faa.gov/newsroom/faa-issues-implementation-plan-outlining-steps-usher-advanced-air-mobility> (last visited Jul. 26, 2023)

延伸閱讀：

江敵菲，〈美國聯邦審計署發布先進空中交通議題研究報告，將有利於航空轉型〉，資策會科法所，2022年07月，<https://stli.iii.org.tw/article-detail.aspx?tp=1&d=8860&no=64>（最後瀏覽日：2023/07/07）。

江敵菲，〈歐盟執委會發布無人機戰略2.0，創造大規模歐洲無人機市場〉，資策會科法所，2022年11月，<https://stli.iii.org.tw/article-detail.aspx?tp=1&d=8922&no=64>（最後瀏覽日：2023/07/07）。

羅文妘，〈美國聯邦航空總署公布《無人機遠端識別最終規則》〉，資策會科法所，2021年02月，<https://stli.iii.org.tw/article-detail.aspx?tp=1&d=8605&no=64>（最後瀏覽日：2023/07/07）。

文章標籤

推薦文章